

证券代码：688099

证券简称：晶晨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9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8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晨股份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的要求编制完毕。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晨股份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61)。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142,980 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晨股份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经董事会审议,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合计作废处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3,360 股。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晨

股份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5 日